

东北农业大学 200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作者] 东北农业大学

[单位] 东北农业大学

[摘要] 东北农业大学 200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关键词] 东北农业大学, 2005, 博士, 招生, 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学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 3、身体健康;
- 4、报考国家计划内博士生的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
5. 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三、报名及考试时间、地点
报名考试时间为上半年、下半年各一次。具体时间为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10 日报名,10 月 30 至 31 日考试;2005 年 1 月 5 日至 15 日报名,2005 年 3 月末考试。

地点:东北农业大学主楼 210 室。

四、报名手续

- 1、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 2、专家推荐信；
- 3、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必须在入学前补交）或证明书；
- 4、交报名费 200 元。

五、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初试的笔试科目为：外语和两门业务课。

六、其他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拟报考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考生以及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硕士生，现正在履行合同中服务年限的在职人员考生，也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委托、定向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而造成后果，招生单位不负责任。

<http://graduate.neau.edu.cn/viewenrollment.aspx?id=18>